

易康云（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监事王富春因个人原因未出席会议，因而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12月5日，书面形式。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2月8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文化园东路6号1幢501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主持人：罗会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议案的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共2人，缺席本次监事会决议的监事共1人。

缺席监事的姓名为王富春，缺席因为个人原因。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免去王富春公司监事和监事会主席职务并提名徐晓玲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王富春自 2016 年 5 月 6 日担任公司监事以来，未参加公司召开的监事会，无法履行监事职责，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转，现提议免去王富春先生公司监事和监事会主席职务，提名徐晓玲为公司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易康云（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易康云（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12 月 11 日